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蔡維濬

電話: 02-7736-7835

電子信箱: sa1556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 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學(一)字第112004584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競賽活動辦法 (A0900000E_1120045841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衛生福利部「心快活-心理健康學習平台」112年度推廣活動-「網住你的心」搜網競賽活動辦法1份(如附件), 歡迎踴躍組隊報名參加,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依據衛生福利部112年5月5日衛部心字第1120117642號函辦理。

正本: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

署

副本:電2023/09/08文

花府 112/05/08

第1頁,共1頁